

河北省教育厅

冀教政体函〔2018〕95号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五分钟课堂”视频精品课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雄安新区管委会公共服务局，各高等学校，厅属中专学校：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扎实推动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建立健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长效机制，不断增强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经研究，决定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五分钟课堂”视频公开课评选活动。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加人员

全省大中小学在职教师。

二、参评要求

（一）视频公开课内容要紧扣学习主题，坚持科学性、增加趣味性、体现灵活性、追求实效性，深入学习和阐释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学生在价值内涵上认知，在思想感情上认同，增强学习的自觉性、主动性，具有正确价值导向。

（二）视频公开课要目标明确，内容科学，重点突出，思路清晰，以教师讲授为主，就某一专题进行深刻阐释。

（三）申报时应提供公开课设计文本、五分钟视频录像。公开课设计文本包括讲授内容、讲稿、课堂特色和成效简介；课堂录像可以是多机位拍摄视频综合剪辑而成，但应完整记录该堂公开课的实施情况。

（四）录制现场要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避免在镜头中出现有广告嫌疑或与课堂无关的标识等内容。授课使用的多媒体课件（PPT、音视频、动画等）要认真检查，确保其文字、格式规范均符合拍摄要求。视频片头应显示课名、年级、教师姓名、学校名称等信息。

三、评选组织

（一）各地各学校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做好评选宣传发动工作，组织各级各类学校积极参与。雄安新区、定州市、辛集市推荐小学、初中、高中每学段各2节视频公开课，其它市每学段各推荐10节视频公开课；省直属中专学校推荐1节，各高校推荐2节视频公开课参加评选。河北省德育共同体共建学校和河北省家庭教育志愿者可自行报送。

（二）认真填写《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五分钟课堂”视频公开课评选活动汇总表》（见附件），并加盖公章，连同设计文本、视频光盘，于9月30日前报送至指定地址，同

时将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

四、评选表彰

在光盘评比的基础上，我们将聘请省内专家组成评选委员会现场评选，按照学段分别评出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和优秀组织奖，并在全省通报。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潘欣倩

联系电话： 86970378 13832313201

电子邮箱： sshbtlz@126.com

邮寄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征街 75 号南楼 302 室

附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五分钟课堂”
视频公开课评选活动汇总表》



附件：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五分钟课堂”视频 公开课评选活动汇总表

单位：_____（公章）

序号	公开课名称	教师姓名	组别	学校

联系人：

手机号码：